

六、努力办好会会刊，为工会财会工作者服务

大力支持《中国工会财会》杂志社工作，进一步实现杂志社的规范化管理，在提高财会人员业务素质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中国工会财会》杂志社在实际工作中，能够紧密结合财务工作的中心和全局，全面贯彻全总书记处关于对财务工作的指示和要求，尤其是对“一改三策”工作的经验和取得的成绩，给予了大力宣传，充分发挥为工会财务工作服务，为广大读者服务的作用。

(中国工会会计学会供稿)

中国建设会计学会

2011年是我国“十二五”计划的开局之年，也是中国建设会计学会（以下简称学会）第六届理事会履新之年。经过努力，顺利完成年初确定的工作目标。

一、圆满完成学会换届工作

2011年5月20日，学会第六届会员代表大会在山东省济南市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中国建设会计学会会长秦玉文代表学会第五届理事会作的《总结经验、扎实工作、努力开创中国建设会计学会工作新局面》工作报告；表决通过《修改〈中国建设会计学会章程〉的说明》；表决通过《学会经费收支情况的报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计划财务和外事司副司长金一平、人事司副司长郭鹏伟出席会议并讲话。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事司、计划财务和外事司等有关处室的领导和学会会员代表85人参加会议。

二、办理常规年检和学会新《章程》核准、账户年检等事项

学会受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事司、计划财务与外事司、社团二党委以及民政部等部门的领导和监督，有关事项的申请、备案、审批都严格按程序办理，学会2010年民政部年检和第六届理事会修改的新《章程》，都获得民政部的核准通过。银行账户通过财政部专员办年审。

三、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隆重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

学会组织大家听取、学习胡锦涛总书记的重要讲话，观看《建党伟业》电影，观看改革发展成就展览和建设部纪念建党90周年文艺汇演。学会还组织全国基层会员积极参加中国会计学会开展的“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会计工作者摄影、书画比赛。

四、各分支机构开展业务活动

建筑会计学术委员会组织开展第十六次优秀论文的征集和评选活动，共计征集优秀论文39篇，评选出一等奖作品2篇、二等奖作品4篇、三等奖作品8篇，优秀论文15

篇，优秀组织单位5个。上述论文认真贯彻科学发展观，紧密联系建筑施工企业改制中的新情况和新问题，探讨建筑企业会计、财务、融资、税务等方面的新理念和新方法，结合工作实务提出有关加强会计核算、管控财务风险等方面的新举措。该学术委员会9月18日在乌鲁木齐市召开理事年会和八届一次委员会会议，选举产生新一届领导机构；该学术委员会2011年度《建筑会计》期刊发行3400份；订312户；为各会员单位8名财会人员发表论文15篇。2011年结合建筑企业的特点，增加一些新栏目，共发表论文66篇。其它学术委员会根据各自的特点，也相应开展了业务活动。

五、按时完成各项课题研究

学会（主要由统计核算学术委员会承办）于年初在成都召开统计基础工作规范课题的专家组会议，5月24日派员赴廊坊新奥燃气开展调研，形成初步文稿后，8月12日在长春市召开讨论会，形成3项成果：一是经过两轮征求意见和修改的《城乡建设统计基础工作规范（征求意见稿）》出台；二是《城乡建设统计基础工作规范考核评价办法（讨论稿）》形成；三是初步完成了8个行业和村镇建设统计台账（修改稿）框架。10月10日在天津召开基础工作规范化试点布置会，完成了结题前各阶段的所有工作任务。7月15日学会在北京召开国有资产管理课题组评审验收会，经过各方面专家认真评审，一致通过课题结题验收。11月25日在北京又召开部机关项目支出管理办法课题的评审讨论会，有财政、国土资源部、测绘总局、审计署等方面的专家参加，通过初步评审，确认阶段性结题。学会自4月开始承担的城市公用财务数据抽样调查工作，于9月完成初稿，现已交付印刷成册。

六、完成咨询服务、代理记账等工作

9月11日~20日，学会牵头组织的会员单位会计人员赴北欧瑞典、芬兰学习交流考察。学会网站在扩大宣传、便捷联络、服务经济调查等工作中发挥重要作用。学会代理的《中国城市建设统计年鉴》发行工作如期完成；学会承担的财务培训和决算布置、审查等会务组织工作，按照要求保质、保量地完成；代理记账如期或者按合同要求完成；及时完成治理“小金库”工作；完成非国际的展览会、研讨会、培训会的清理工作。

(中国建设会计学会供稿)

中国教育会计学会

2011年，中国教育会计学会（以下简称学会）紧紧围绕教育部和各级教育主管部门的中心工作，求真务实，开拓进取，坚持为主管部门服务，为会员单位服务的两个服务宗旨，充分发挥社团组织的桥梁和纽带作用，积极组织开展学会活动，取得较好成绩。

一、认真学习贯彻《教育规划纲要》和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精神

为了贯彻《教育规划纲要》中关于“依法建立民办学校财务、会计和资产管理制度”的规定,学会配合教育部财务司委托河北省教育会计学会组建《我国民办高等学校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研究》课题组,制定《民办高等学校财务制度》、《民办高等学校会计制度》和《民办高等学校法人财产管理办法》。

各地分会和专业委员会结合组织的科研课题、研讨会、学习班等活动,深入研究探讨再教育经费投入、保障机制和财务管理等方面的举措。

二、认真开展教育财会理论研究

学会于2011年10月在浙江杭州召开中国教育会计学会普教教育财会理论研究交流讨论会。评选天津市教育会计学会、广东省教育会计学会、浙江省教育会计学会为优秀组织单位并在会上作交流发言,分别介绍本省、市在普教教育财会理论研究方面的做法和经验。

三、认真组织财会人员继续教育和专业培训,提高财会人员综合素质

组织教育部在京24所直属高校和18个企事业单位1500余名财会人员,进行继续教育培训。与中华会计网校合作,进行网上培训,到2011年12月教育部在京直属高校和直属企事业单位1298名财会人员全部通过网上考试。

2011年5月学会在江苏省南京市召开中国教育会计学会财会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工作经验交流会,24个省、区、市教育会计学会的40多位代表出席。与会代表进行深入讨论,并实地学考察江苏省常熟市改革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方式的经验。

四、加强与业务主管部门沟通,积极完成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工作

教育部财务司的领导经常参加学会活动,关注学会工作。中国教育会计学会工作效率明显提高。同时,中国教育会计学会也较好地完成了教育部财务司交办的在京直属高校和直属企事业单位财会人员继续教育培训、会计从业资格登记和年检,以及每年协助组织部属高校财务处长工作研讨会等工作。

五、不断创新会刊内容,努力提高会刊质量

中国教育会计学会主办的会刊《教育财会研究》,近几年来,文章质量有较大提高,为推动学会学术研究和交流起到积极作用,并入选北京大学中文核心期刊。学会主办的内部刊物《中国教育会计学会信息》,继续坚持“短、新、快”的特点,促进会员单位间的信息交流和互相沟通。

六、不断加强学会自身建设,努力提高学会工作水平

学会始终坚持严格管理,不断推进学会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和科学化建设。学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及时进行部分

会员单位理事、常务理事人员的调整;加强对分会、专业委员会的管理,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

(中国教育会计学会供稿)

中国农业会计学会

2011年,中国农业会计学会(以下简称学会)遵循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通过的“第六届理事会工作思路及工作重点”,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解放思想,开拓思路,积极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努力开创中国农业会计学会建设和发展的新局面,较好地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一、宣传贯彻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

充分利用学会会刊平台,做好宣传报道工作,突出宣传党的光辉历史和不朽功绩。摘录发表胡锦涛“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大会上上的讲话”;约请农业部财务司司长李健华撰写“不忘历史,牢记使命,再创新的辉煌”,约请中国农业会计学会会长蒋协新撰写“弘扬时代精神,担当岗位责任”等纪念文章,作为6、7期卷首语。

2011年第1期《中国农业会计》杂志发表农业部副部长危朝安“新年献词”,阐述新的一年我国农业和农村的经济政策;第2期发表财政部副部长王军的“新春献辞”,阐述我国的财政和财经政策;第4期发表了“农业部副部长危朝安谈十二五农业农村发展重点”、财政部会计司司长杨敏“学习贯彻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更好服务于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第11期发表财政部部长谢旭人“努力培养和造就一大批高素质的会计人员”等稿件。

学会秘书处组织党员和群众学习《中国共产党历史(第二卷)》;积极参加“全国党建知识竞赛”答题活动;积极学习胡锦涛同志在庆祝纪念建党9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等。学会秘书处的党员同志积极参加了所在支部纪念建党90周年的各项活动。

二、做好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的各项后续工作

一是重新整理理事和常务理事名单及有关资料,建设第六届理事会数据库。二是修改《中国农业会计学会章程》、《中国农业会计学会会员管理办法》、《中国农业会计学会会费收支管理办法》等会议文件。三是将审议修改后的《中国农业会计学会章程》报农业部人事司和民政部备案。四是为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有关文件整理归档。五是通过了由民政部指定的审计事务所开展的学会换届财务审计。六是出版《中国农业会计》中国农业会计学会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专辑。七是更换法定代表人的相关事宜,包括银行、税务、民政、统计、法人代码证等。八是清理学会秘书处原有各项规章制度,按照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和新的中国农业会计学会章程有关规定,修订或重申秘书处各项内部规章制度。九是代表大会后,学会秘书处报送民政部《社会团体